



红蜡烛 少年必读经典

梅子涵 主编

苔丝

一个纯洁美丽的姑娘
厄运降临在她的身上
无情的人儿又将她抛弃
从此她被悲伤永远流放



[英]托马斯·哈代 著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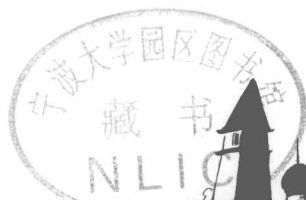


红蜡烛少年必读经典丛书

苔 丝

原著: [英]托马斯·哈代

译写: 李晓君



NLIC2970189874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苔丝/[英]哈代著;李晓君译写.

-南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2006.1

(红蜡烛少年必读经典,第3辑)

ISBN 7-5391-3178-0

I. 苔... II. ①哈... ②李...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缩写本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24016号

苔丝/[英]哈代著;李晓君译写

责任编辑 辛 琴

美术编辑 李 峻 郭翠柏

编辑统筹 凌 云

插 图 魏 巍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南昌市光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6年3月第1版 2006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90mm×1260mm 1/32

印 张 7.125

字 数 178千

书 号 ISBN 7-5391-3178-0/I·795

定 价 12.9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0791-6524997)

总序

ZONG XU

互写的经典灿然的二十一世纪

梅子涵

一个人还是孩子的时候,对于阅读的道理不是很懂的。该读什么?为什么?它们对你的长大有很特别的意思?你果然可以在这阅读间踏上了一条智慧和人品都优秀的路,渐渐地有了明亮起来的眼睛、活跃的想像,胸怀是宽宽的一直连接了很远处的边界通到世界,生命也诗意也优雅,生命的质量接近了期待的境界……一个人是孩子的时候,不会很明白这些。

这时明白的成年人就走了来。明白的成年人在他们是孩子的时候是聆听过指点的。那指点在第一刻就是阳光照耀般豁亮,后来真的照亮了一生,所以他们不愿意忘记了世代的相传,告诉你“为什么”,告诉“经典”才是永远的挑选,是抵达一生的境界、人类的境界的一艘最大的船,既游览了最美妙的风光故事,又乘风破浪,搭着它渡过海峡,便使你自己也不再是一艘特别小的船只了,精彩的远航的故事就写了出来,很多的人便心甘情愿地把你的优秀、你的成功也当成了“经典”来拜读,经典的书籍和经典的人生就这样相互书写、相互孵育,人类历史过

去的许许多多、未来的许许多多就是这样澎湃洋洋洒洒地写出来的。

明白的成年人对你说的“阅读经典吧，孩子”本身就是一句最经典的相告，所以就不折不扣地聆听吧。

我也是属于那明白的成年人。所以我总是不愿意放弃了这相告的机会，在大学、中学、小学的教室里，在各种各样的报刊上，在广播电台，在电视中。我相信有很多的孩子和他们的父母因为听见了我们的相告，桌上和书架里已经增添了些经典的书籍，经典的气息开始成了他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变成了他们的感觉，变成了精神间的语言，变成了心里的一条重新计划的路途……变成我们这个悠久民族二十一世纪里每一天都可以欣赏到的点点长进。真是特别意味深长。

现在你是站在二十一世纪出版社的这一套精致的经典书籍前。你可以翻阅一下。你会有些吃惊有些快活的。我这样地估计，所以我这样地推荐。这一个出版社从他们起了一个这样的名字的那一天起，就老想把每一件事情每一本书都做得对中国的孩子的未来能有意义，他们的确是恪尽职守，成绩灿然！

(梅子涵：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博士生导师，著名儿童文学作家。)

一首悲愤、凄婉的艳歌

李晓君

在英国文学史上，托马斯·哈代是一位不可替代的重要作家，他的一生跨越两个世纪，是英国文学中的一座桥梁，他以自己的现实主义创作继承和发扬了英国文学传统，同时又以自己独特的创作模式把传统和当代文学联系起来。

1840年，哈代出生在多塞特郡多尔切斯特市，父亲是个石匠，母亲出生于耕农家庭。可以说，他最初受到的教育来自大自然的感染和启迪。家乡大自然的美丽、神秘、诗意和恐惧，形成了他日后文学创作中的重要特色。哈代家族有着喜爱音乐的传统，他从小受到音乐的熏陶，读他的作品，人们可以感受到音乐的旋律在文字间的跳动，音乐也培养了哈代多情的性格，这一点，对于他作品的情调，构成了一定的影响。

哈代基本靠自学成才，他一生只受过6年的正规教育。哈代16岁开始做建筑学徒，22岁来到伦敦，进入亚瑟·布鲁姆菲尔德的建筑事务所工作，25岁开始写诗。在1865年至1867年间，哈代一共写了三十几首诗，但是一首也没有发表，他便转而

尝试写小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枉费心机》于 1871 年问世，其成名作是他的第四部小说《远离尘嚣》(1874 年)。从此，他放弃了建筑职业，致力于小说创作。从《枉费心机》到《心爱的人》，他先后发表长篇小说 14 部，中短篇小说 40 余篇。哈代晚年还创作了两部诗剧：《列王》和《康沃尔皇后的悲剧》，从而使他的诗歌创作达到顶峰，成为同歌德和托尔斯泰齐名的人物。

哈代的小说，大多非常朴素、简洁，但是在这朴素与简洁的背后，却隐藏着一股激情、愤怒、惋惜与哀伤的潜流。他在小说中塑造了一系列生动鲜活、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尤其以他的代表作《苔丝》最为突出。在这部标志着他小说最高成就的作品中，苔丝——这一被认为是英国文学史上“塑造得最为完美的女性之一”，倾倒了无数的读者，也吸引了无数的文学研究者们。

苔丝本来是一位纯洁美丽而又善良勤劳的农村姑娘，向往人生的真和善，但又时时遭到伪和恶的打击。她起初为了家人生活有出路被迫去攀附有钱的远房亲戚，却因年幼无知而被亚力克骗去了处女的贞操，成了一个“堕落”的女人，受到社会舆论的非议，被看成是不贞洁的罪人；苔丝后来与安吉尔相爱，又因为新婚之际坦诚有污点的过去而被丈夫遗弃，与近在眼前的幸福失之交臂；出于高度的家庭责任感和自我牺牲精神，苔丝为换取家人的生存而再次违愿沦为亚力克的情妇；最后因为丈

夫的回心转意使得绝望的苔丝愤而举起了复仇的利刃,终于成了一个杀人犯,最后不得不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导致苔丝最终被完全毁灭。

哈代在创作《苔丝》时,显然受到古希腊剧作家埃斯库罗斯的悲剧思想的影响:个人越是反抗命运,在命运设置的罗网中就陷得越深,离自己的毁灭就越近。苔丝的命运悲剧,与哈代的悲观主义的世界观不无联系。哈代认为现实的危机和矛盾,是神秘莫测的宇宙的意志,无论人怎样斗争,最终逃离不了命运的支配。正是这种悲观主义和宿命论,使小说的主人公常常在接近幸福的时刻,偶然的不幸就降临面前,苔丝的悲剧就是这一系列的不幸一步步促成的。哈代在作品中暗示出苔丝的悲剧也许是上天对她祖先犯下的罪行的惩罚,苔丝最后不幸被处死则是众神对这个可怜女子的嘲弄。

苔丝的悲剧也是一个社会悲剧。苔丝生活的年代是19世纪80年代,资本主义开始侵入英国农村,小农经济走向崩溃的边缘,个体农民纷纷破产、走向贫困。苔丝作为一个贫苦的雇佣劳动者的女儿,其命运必然也是悲惨的。苔丝活着的时候,始终处在家庭面临饥饿和死亡的巨大生存压力下,无论苔丝怎样艰苦劳作都无法挽救濒临灭亡的家庭。生活的逼迫、家人的哀求、丈夫的遗弃以及亚历克的利诱,将苔丝推向了毁灭的深渊。

通过苔丝的毁灭,哈代悲愤地抨击了社会对待女性的不平

等和双重的社会道德标准。男性主宰世界,并且以自己的意志为准则,女性作为第二性,只能屈从于男性的统治之下。在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中那种强烈的妇女贞操观念,使遭到伤害而犯下“错误”的苔丝,非但没有得到同情,反而要终身承担由此带来的痛苦;男人的错误无足轻重,而女人的错误却不可饶恕,就连开明的安吉尔也无法摆脱社会礼仪和习俗的偏见,对苔丝的过去没有同情,而是将她遗弃。

哈代的原著给小说加了一个副标题:一个纯洁的女人。这表明作者同情苔丝不幸的命运,对维多利亚时代英国资产阶级的道德观念提出了反抗。小说最后以安吉尔与苔丝的妹妹携手开始新的生活来结尾,象征哈代对未来仍然充满希望。

哈代著名的小说还有《无名的裘德》、《还乡》和《卡斯特桥市长》等。他的作品承上启下,为20世纪的英国文学开拓了道路,正如有的研究者指出:“哈代突破了19世纪维多利亚主义的窠臼,努力用一种更高的概括来表现近代资本主义条件下人们对生活的感受,他回到了异教主义的悲剧观,与现代主义精神息息相通,成了英国小说中现代主义的一个先驱。”



苔 丝

-
- | | |
|-----|------------|
| 1 | 第一章 处 女 |
| 41 | 第二章 不再是处女 |
| 51 | 第三章 重新振作 |
| 73 | 第四章 后 果 |
| 113 | 第五章 付出的代价 |
| 153 | 第六章 改邪归正的人 |
| 188 | 第七章 结 局 |



第一章

处女

1 ！主武，以得和些来从共”

五月下旬的一个傍晚，一个中年男子正步行从沙斯顿往家中走去，他家在一个叫马洛特的村子里。他走路的姿势摇摇晃晃的，步伐老是朝左边歪着。他的手上挎着一只装鸡蛋的空篮子，头上戴着皱巴巴的绒面帽子。不一会儿，他遇见一个骑着一匹灰马的老牧师。

“您好。”挎着篮子的男子说。

“您好，约翰爵士。”牧师应道。



“喂，对不起，先生；上个集市日差不多也是这个时候，我们在这条路上遇见了，你也像今天一样叫我‘约翰爵士’。”

“是的。”牧师说。

“在那以前还有一次也这样说过。”

“可能有那回事。”

“那么，你几次叫我‘约翰爵士’是什么意思？我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到处跑的小贩子呀。”

牧师骑着马向他靠近一些，迟疑了一会儿说：“我之所以这样称呼你，是因为不久前我为了编写新的郡史在查考家谱时的一个发现。德比，你真的不知道你是德伯这个古老骑士世家的嫡传子孙吗？德伯家的始祖就是那位著名的骑士佩根·德伯爵士，据文献记载，他是跟随征服者威廉王从法国诺曼底来到英国的。”

“我从来没听说过，先生！”

“嗯，这是真的。你把下巴抬起来一点点，让我好好看看你的脸的侧面。不错，这正是德伯家族的鼻子和下巴，只是欠威武了一点儿。在查理斯二世时期，你们家族又因为对王室忠心，被封为王家橡树爵士。不过后来你们家族衰落了。唉，你们家族的约翰爵士已经有好几代了，如果骑士称号也像男爵一样可以世袭的话，你现在就应该是约翰爵士了。”

“不会是这样的吧！”

“总而言之，”牧师态度坚决地用马鞭拍拍自己的腿，下结论说，“在英国很难再找到像你们这样的家族了。”

牧师进一步说，据他了解，现在不太有人知道他的家族的事。他也是因为研究德伯家族的盛衰史，恰好注意到德比写在自己马车上的名字，于是进一步对他的父亲和祖父调查，最后才确定了这件事。

牧师说，他起初不打算把这个已经毫无用处的消息告诉德比，实在是控制不住才说了。他告诉德比，他们的祖先埋在金斯伯尔，现在已经没有了他们家的宅第、房产和土地。

牧师走后，德比沉思着向前走了几步，然后在路边的草坡上坐了下来，把篮子放在面前。不一会儿，远方出现了一个少年，正朝这儿走着。德比一看见他，就把手举起来，少年便加快步子来到他面前。

“小家伙，把那个篮子拿起来！我要你为我做件事情。”

这瘦削少年有点不高兴：“你是什么人？约翰·德比，竟来使唤我，还叫我‘小家伙’？我们谁也不认识谁呀！”

德比向少年宣布他是一个望族的后代，他一边说，一边从坐着的姿势向后倒下去，舒舒服服地仰卧在草坡上的雏菊丛中。

这少年站在德比面前，从头到脚仔细地打量他。

躺着的人告诉少年，青山下的金斯伯尔埋着他好几百个祖



先,都穿着铠甲、满身珠宝、睡在很重的铅做成的大棺材里。在他们这个郡里,没有谁家有比他更显赫更高贵的祖先了。

“好了,你把篮子拿上,到马洛特村去,走到纯酒酒店的时候,告诉他们立刻给我叫一辆马车,把我接回家去。叫他们在马车里放上一小瓶甜酒,记在我的账上。你把这件事办完了,就把篮子送到我家里去,告诉我老婆把正在洗的衣服放下来,用不着把衣服洗完,等着我回家,因为我有话要告诉她。”

少年半信半疑,站着没有动身,德比就把手伸进口袋,摸出来一个先令,长期以来,那是他口袋中少有的先令中的一个。

这一来少年对眼前的情况改变了看法。

少年拿起篮子,就在他要动身离开的时候,听见一阵铜管乐队的音乐声从村子的方向传过来。那是村里的妇女们在搞联欢游行,德比的女儿也在当中。

“。耐事书婚婚式耐要婚！2 5 拿个耐个耐个,耐个耐个”

联欢游行的队伍是清一色女性,都穿着白色连衣裙,但是没有两件裙子的颜色是真正一样的。有的接近纯白,有的带点浅蓝,还有的接近一种旧灰色。

队伍中的每个人,右手拿着一根柳条,左手拿着一束白色的鲜花。除了几个上了年纪的妇女外,队伍中大部分是年轻的姑娘。由于在众目睽睽之下抛头露面,这些乡村姑娘的仪态显得有点儿不自然。



第一章



她们走过纯酒酒店，正要离开大路进入草地，其中一个突然说：

“嗨，我的天哪！瞧呀，苔丝，那不是你爸爸坐着马车回家来了吗？”

队伍中有个年轻姑娘听见这惊讶声扭头看去。她有着两片娇艳生动的嘴唇和一双天真无邪的大眼睛，长得秀丽端庄。她的头上扎着一条红缎带，在这队伍中，只有她有这样引人注目的打扮。此时德比正坐着纯酒酒店的马车沿路而来，赶车的是一个头发卷曲、体格健壮的姑娘，两只袖子卷到了胳膊肘以上。她是酒店的仆女。德比在车里向后靠着，悠然自得地闭着眼睛，一只手不停地在脑袋上方舞动着，正以缓慢的调子哼着：

“我们家——在金斯伯尔——有一座地下墓室——我的骑士祖先——葬在铅做的棺材里……”

除了那个叫苔丝的姑娘，所有参加游行联欢的人都吃吃地笑起来；苔丝呢，她意识到她父亲在众人面前丢人现眼，不禁感到脸上发烧。

“他只是累了，没有别的，”她急忙说，“他是搭别人的便车回家，因为我们家的马今天休息。”

“别装糊涂了，苔丝，”她的同伴们说，“他是在集市上喝醉了。哈哈！”

“听着，你们要是拿他开玩笑，那我就一步也不同你们往前



走了！”苔丝喊道，脸颊上的红晕扩大了，从脸上延伸到脖子上。不一会儿，她的眼睛湿润了，低下头去。她们看见她真的难过了，便住了口。

队伍继续前进，一直走到草地上。苔丝情绪恢复了平静，她用柳条轻轻地抽打她的同伴，跟平时一样谈笑自如了。

因为队伍里没有男子，所以开始时姑娘们彼此对跳，后来，收工的时间到了，村子里的男子和别的闲着没事的人以及过路行人一起聚集到舞场的周围。

这其中有三个出身高贵的年轻人，肩上背着小背包，手里拿着手杖。他们是亲兄弟。老大是一个助理牧师，老二是个大学生，老三单凭外貌很难看出他的身份，他的眼神和衣着有一种无拘无束的神气。

这三兄弟与身旁一些人交谈，说他们正利用圣灵降临节的假期，步行游览黑荒原谷，路线是从东北的小镇沙斯顿往西南去。

他们倚在大路旁的小门上，询问这些全部穿着白连衣裙的妇女在草地上跳舞是什么意思。两个哥哥显然只想稍停留一会儿，可是老三看见一群姑娘跳舞而没有男伴，似乎产生了兴趣。他把背包取下来，连同手杖一起放在地上，推开了进入草地的小门。

“你要干什么，安吉尔？”大哥问。

“我想去同她们跳一会儿舞。我们三个都去不好吗？就一会儿，不会耽误太久的。”

“不行——不行，胡说什么呀！”大哥说，“在公众场合同一群粗野的乡下姑娘跳舞！被人看见了怎么办？快走吧，不然我们走不到斯图尔堡天就黑了，走不到那儿我们可找不到地方睡觉。”

“好吧，五分钟后我赶上你和卡斯伯特。我保证赶上你们。”

年轻人走进了跳舞场地，他对离他最近的两三个姑娘献殷勤地说：“亲爱的姑娘们，你们的舞伴呢？”

“现在他们还没有收工呢。”有一个最大胆的姑娘回答说，“他们马上就都来了。趁他们还没来，你来跳好吗，先生？”

“当然好。可是我一个人，你们这么多，怎么跳呢？”

“有你一个男伴总比没有好。全是我们女的跳，真是乏味透了。现在由你自己挑选一个吧。”

“嘘——别这么不害臊！”一个害羞的姑娘说。

年轻人挑选的几乎就是第一个走到他跟前的女孩子，而不是希望被他挑中的那个说话的姑娘。苔丝碰巧也没有被挑中。

有了这个年轻人带头，那些围观的人便一拥而上，进入了场子。

教堂的钟声敲响了，那个学生突然说他必须离开了。在离开场子时，他的眼睛看见了苔丝。老实说，因为先前没有选中